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能源 A 公告编号：2007-027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07 年 9 月 24 日上午 9 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2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海贤董事长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 2007 年 9 月 14 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到会董事八人，王捷独立董事委托黄速建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签字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募集股份的议案》（详见董事会关联交易公告）。

鉴于本公司已经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154 号），根据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整体上市工作的总体安排，为支持本公司做大做强，由本公司进行认购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募集股份工作。

会议同意公司以不超过每股 6 元的价格，认购 27,000 万股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募集股份，并将该项议案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公司三名关联董事杨海贤董事长、陈敏生董事、曹宏董事回避表决，其余六名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此项议案得到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1、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价格公允，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加纳燃机电厂项目一期工程的议案》。（详见董事会对外投资公告）

鉴于本公司已经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154号），根据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整体上市工作的总体安排，为支持本公司做大做强，由本公司进行投资加纳燃机电厂项目一期工程工作。

会议同意公司投资加纳燃机项目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20万千瓦机组；同意公司在加纳成立项目公司投资该项目，其中公司占60%股权，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占40%股权，注册资本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同意支付有关的项目咨询费用，总额不超过200万美元；同意公司与中非投资公司签订长期项目代理合同，代理费用不超过到账电费收入的4.5%；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承接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 亿元企业债券债务的议案》（详见董事会关联交易公告）。

同意本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时一并承接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007 年能源集团 5 亿元公司债券”债务，并继承该期债券发行人的职责和义务，并将该议案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公司三名关联董事杨海贤董事长、陈敏生董事、曹宏董事回避表决，其余六名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此项议案得到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1、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价格公允，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承接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新增债务的议案》（详见董事会关联交易公告）。

同意本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时一并承接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2006 年 8 月 31 日）至交割日（2007 年 9 月 1 日）期间新增 11.12437 亿元债务，并将该议案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公司三名关联董事杨海贤董事长、陈敏生董事、曹宏董事回避表决，其余六名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此项议案得到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

意该项议案并认为：1、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价格公允，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五、决定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9 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24 楼会议室召开。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六日